守护春节回家路

长宁区检察院发布《危害道路交通安全典型案事例白皮书(2019)》

本报讯 春节前夕，长宁区人民检察院发布《危害道路交通安全典型案事例白皮书(2019)》(以下简称《白皮书》)，首次向社会发布 10 起危害道路交通安全典型案例。

醉驾类危险驾驶逐年上升

随着近几年本市道路交通违法行为大整治的开展，司法机关对醉酒驾车犯罪的打击力度不断加强。《白皮书》显示，2019 年长宁区检察院共办理危害道路交通安全刑事案件 518 件 522 人，主要集中在危险驾驶罪、交通肇事罪和以危险方法危害公共安全罪三个罪名。其中，因醉驾构成危险驾驶罪的案件共 508 件 512 人，呈现逐年攀升趋势，已成为危害道路交通安全中较为高发的犯罪类型。

醉酒驾车类危险驾驶案件中，高学历涉案人员占两成以上。其中，博士学历 3 人，硕士学历 18 人，本科学历 102 人。个别驾驶员法律意识淡薄，没有认识到醉驾会被追究刑事责任，还有个别驾驶员明知醉驾构成犯罪，却存在侥幸心理，认为酒驾隐蔽性强，不易被发现，因此铤而走险、顶风作案。

同时，逃避、抗拒公安机关执法的新型案件值得关注。临检闯卡行为有所减少，但个别驾驶员到案后企图通过狡辩或指使他人作伪证来逃脱法律处罚。如去年 1 月发生的一起醉驾案件中，驾驶员巫某某酒后驾车并唆使朋友为其“顶包”，还收买两名目击证人为其作伪证。上述行为严重干扰司法机关正常办案、损害法律权威，检察机关最终以危险驾驶罪和妨害作证罪对巫某某提起公诉。

“非典型”醉驾时有发生

“醉驾入刑”后，代驾服务日益普及，个别案件中车主在与代驾司机“交接”车辆时掉以轻心，认为“在停车场挪挪车问题不大”，最终酿成大错。

2019 年 5 月，戴某某在等待代驾司机到达过程中，驾车从本市某会所停车场驶出并停靠在人行道上，随后被巡逻民警当场查获。经检测，案发时戴某某血液中乙醇含量超过 0.8mg/mL，达到醉酒状态。经长宁区检察院提起公诉，戴某某因犯危险驾驶罪被法院判处刑罚。

另外，明知他人醉酒仍唆使、纵容他人驾车的，也将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在该院办理的另一起危险驾驶案件中，被告人曾某某的上司倪某某，明知当晚聚餐时曾某某已大量饮酒，仍通过微信先后 11 次要求曾某某驾车载其外出。遭到拒绝后，倪某某直接来到曾某某宿舍门外催促，曾某某只好答应其要求。曾某某的行为构成危险驾驶罪，而倪某某虽未驾车，但其唆使醉驾的行为构成危险驾驶罪共犯。

营运车违法驾驶提高警惕

除私家车以外，出租车等营运车辆驾驶员违法驾驶的案件偶有发生。此类案件不仅危及驾驶员自身的生命安全，更容易给乘客带来难以估计的损失。2019 年 3 月，出租车驾驶员殷某在与同事聚餐饮酒后，驾驶其日常营运的出租车，行驶至逸仙路高架时与一辆执勤警车发生碰擦，遂被查获。经检测，案发时殷某血液中乙醇含量超过 0.8mg/mL，达到醉酒状态。为了预防此类案件再发，长宁区检察院向殷某所在出租车公司制发检察建议书，从加强驾驶员教育引导、完善内部管理和监督制约制度等方面提出建议。

此外，货车超载、客车超员等情况也应提高警惕。近日，长宁区检察院办理了一起严重超员载客案。驾驶员郭某某将 7 座小客车后排座位全部拆除，强行搭载 16 名乘客。郭驾驶的车辆应视为刑法意义上的营运车辆，且实际载客超过额定乘员 100%以上，属于“严重超过额定乘员载客”，构成危险驾驶罪。经长宁区检察院提起公诉，郭某某被法院判处拘役一个月，缓刑二个月，并处 6000 元罚金。

3名男子兜售虚假春运汽车票

涉嫌诈骗罪被普陀警方刑拘

□记者 王川 通讯员 宋严

本报讯 每逢春运，飞机票、火车票和长途汽车票就成了市场上的“香饽饽”，一些不法分子便瞄上了这一点，兜售假票。近日，普陀警方经过缜密侦查，成功侦破一起贩卖假长途汽车票案件，3 名犯罪嫌疑人已被警方刑事拘留。

2020 年 1 月起，普陀公安分局真如派出所接报多起购买长途汽车票被骗的案件，被骗金额在 200 元至 600 元不等。报警人反映，案件多发生在本市普陀区真南路交通路附近。民警通过走访发现，3 名经常骑着电动自行车出现在案发地周围的男子有重大作案嫌疑。进一步侦查排摸，民警逐步缩小了 3 名可疑男子的活动范围，并制定了抓捕计划。2020 年 1 月 18 日 8 时许，民警通过守候伏击在真南路交通路路口附近将 2 名可疑男子彭某、胡某抓获。当日 17 时许，民警在桃浦路兰溪路口附近将另一名可疑男子丁某抓获。

到案后，犯罪嫌疑人彭某、胡某和丁某如实供述了各自的犯罪事实。3 人事先预谋好，骑电动自行车在长途客运站附近的交通路、真南路沿线徘徊，寻找急于乘坐长途汽车离沪的目标，并谎称自己是负责接送乘客的短驳车，以 200 元至 600 元不等的价格兜售“车票”，而这些“车票”竟是 3 人从长途汽车站附近垃圾桶里拣来的、已使用过的废票。当被害人拿着废票上车被司机发现时，3 人早已无影无踪。

目前，犯罪嫌疑人彭某、胡某和丁某因涉嫌诈骗罪，已被普陀警方依法刑事拘留，案件还在进一步审理中。

“兵儿子”和“兵爸兵妈”一家团聚

□通讯员 谢乐威 摄影报道

本报讯 陈章文是机动二支队二大队五中队的一名战士。去年 7 月份，家中突遭重大变故，陈章文一度陷入绝望，想要退伍回家。中队经过多方了解，得知胡传海老两口在多年前也失去了唯一的爱女，中队便极力促成陈章文和两位老人结成对子，相互照顾。据悉，“兵儿子”项目是武警上海总队机动二支队二大队与驻地政府共同启动的，至今已有近 8 年时光。

图为陈章文和他的战友为两位老人送来新春祝福。

因停车费纠纷 任性业主弃车堵门

却把自己“堵”进了拘留所

□记者 胡蝶飞

本报讯 因不满小区物业停车费问题，一对夫妻与小区保安发生纠纷，还任性地将车堵在小区出口后径直离开。青浦警方依法对采取堵门的方式扰乱公共场所秩序的违法人员作出处罚。

去年 12 月 26 日晚，青浦公安分局盈浦派出所接到 110 报警称，辖区城中西路一小区门口，一辆轿车因不交停车费，直接将轿车停在小区出口后离开，影响了小区居民车辆的正常出行。

民警到达现场时，沈某的丈夫潘某也赶到了现场。民警多次警告潘某，潘某非但不听劝告，还回复民警“你警告我十次都没事”等言语。为恢复现场交通秩序，民警便联系拖车准备将车辆拖离现场。拖车到场后，潘某见状上前阻扰。民警便将潘某与车主沈某一并强制传唤至派出所做进一步调查。

经查，2019 年 9 月，因沈某因停车费问题与物业车管人员发生纠纷，后拒交停车费，在和门卫一番交涉后，门卫放行了。同年 12 月 26 日晚，沈某因停车费问题再次发生纠纷，竟直接将车停在小区出口后离开，潘某对民警的多次劝告不予理睬。目前，违法人员沈某、潘某因扰乱公共场所秩序分别被处以行政拘留、罚款。

男子酒后连划5车，警方快速侦破案件

□记者 王川

本报讯 近日，市民黄某酒后冲动，一连划了 5 辆轿车。宝山公安分局连夜侦办案件，目前，犯罪嫌疑人黄某已被宝山警方刑事拘留。

2020 年 1 月 7 日 13 时许，宝山公安分局泗塘新村派出所接 110 指令：虎林路小区门口有 5 辆轿车被人为划坏。民警到场，经了解现场有奥迪、奔驰、沃尔沃等 5 辆轿车被划，划痕较深。警方经大量走访调查后，发现 6 日晚上 10 时 30 分许，有一可疑男子进入了小区，手中持有疑似条状物，贴着车身行走，行走路线与被侵害车辆停放位置相一致。

1 月 8 日 10 时许，民警在宝山区盘古路将嫌疑人黄某抓获，而黄某也对划车事实供认不讳。经讯问，黄某与朋友吃饭时饮酒，回家路上因一时冲动，手持钥匙将停放在路边的轿车划伤。目前，黄某因涉嫌寻衅滋事罪已被宝山警方刑事拘留。

肇事逃逸躲家中 醉驾男子被拘留

□记者 王川 通讯员 王勇

本报讯 近日，上海一男子酒后驾车肇事后非但没有停车处理，还驾车逃逸，开出不远后又选择弃车逃离试图躲避民警调查，没想到还是被民警上门抓获。目前，犯罪嫌疑人许某因涉嫌危险驾驶罪已被警方依法刑事拘留。

2020 年 1 月 18 日 22 时 30 分许，金山公安分局张堰派出所民警在巡逻至辖区新华路时发现一名女子倒在地上，边上还有一辆被撞散架的电瓶车。民警随即展开调查，并在事发区域不远的地方找到了一辆疑似肇事车辆，车辆右前轮有碰擦痕迹，驾驶员已经不在现场。

民警随即根据车辆信息，很快找到了已经在家中的肇事司机许某，后经血液检测，许某血液的酒精含量达每百毫升 180 毫克，超过醉驾标准 2 倍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相关规定，发生交通事故后当事人许某逃逸，且电瓶车是因为避让道路作业车辆，因此，警方认定许某需要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

烟头引燃宾馆垃圾桶 烟民被处拘留

□记者 季张颖

本报讯 上海“最严控烟令”实施将近三年，公共场所不能吸烟已成为社会共识。近日，一名男子竟然将未掐灭的烟头随手扔进宾馆走道的垃圾桶，造成垃圾桶起火冒烟，最终被嘉定警方处以行政拘留 3 天的处罚。

1 月 16 日 22 时 43 分许，嘉定警方接报警称宝安公路 2777 号一酒店起火冒烟。警方迅速赶到现场，同时组织酒店内人员疏散，应急救援部门出动多辆消防车赶到现场。经排查，起火点在该酒店五楼电梯口一个垃圾桶内，该垃圾桶起火冒烟后触发烟杆报警。垃圾桶内的火很快就被浇灭，经过排烟通风等处置，没有造成人员、财产损失。

警方对垃圾桶的起火原因进行详细调查，最终通过监控录像锁定一名吸烟扔烟头的嫌疑男子初某。初某到案后，对自己在公共场所吸烟，并过失引起火灾的行为懊悔不已，警方根据消防法规定，对初某处以行政拘留三天。

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原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吴建融受贿、隐瞒境外存款案宣判

□记者 夏天

本报讯 昨天，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原党委副书记、董事长吴建融受贿、隐瞒境外存款一案依法公开宣判，对吴建融以受贿罪、隐瞒境外存款罪合并判处有期徒刑 12 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人民币 200 万元。